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青岛澳柯玛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进出口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为进出口公司提供6,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包含本次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实际为进出口公司提供了4.06亿元的担保。
● 本次担保没有反担保。
● 公司对外担保未发生逾期情形。
●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总额为9.35亿元(不含控股子公司对公司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7.57%。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3年4月21日，公司八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融资及担保业务授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20.70亿元的担保(含正在执行的担保，其中为进出口公司提供的最高担保金额为7.50亿元)；相关控股子公司之间为对方提供总额不超过5.60亿元的担保(含正在执行的担保)等。有效期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期间。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3年5月19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2日、5月20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2023年度对外担保预计公告》(编号:临2023-011)和《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临2023-025)。
2023年8月28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为进出口公司在2023年8月28日至2025年8月28日期间内，与该银行连续发生的债务提供担保。本次担保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6,000万元整。本次担保没有反担保，本次担保涉及金额和合同签订时间在前述审议范围内，无需再次履行审议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单位名称：青岛澳柯玛进出口有限公司。
(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1178180692XA。

证券代码:600336 证券简称:澳柯玛 编号:临2023-040

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三)注册地址：青岛市黄岛区前湾港路315号。
(四)法定代表人：王英峰。
(五)注册资本：15000万元。
(六)成立时间：1999年10月28日。
(七)主营业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贸易经纪等。
(八)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3年1-6月(未经审计)	2022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052,842,598.36	2,303,395,265.85
净利润	14,897,083.80	37,517,848.22

项目	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829,812,641.02	755,461,409.44
负债总额	539,129,960.22	479,625,784.44
净资产	290,682,680.80	275,835,625.0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同签署人：
债权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保证人：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
(二)保证人自愿为债权人与青岛澳柯玛进出口有限公司(即“债务人”)在一定期限内连续发生的债务提供担保。
(三)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6,000万元整。保证额度有效期自2023年8月28日至2025年8月28日止。
(四)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深圳市博敏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博敏”)。
● 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否。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4,000万元，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不含本次)。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在确保运作规范和风险控制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度拟向业务合作方(包括但不限于银行、金融机构及其他业务合作方)申请不超过46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或外币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电子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承兑)、票据贴现、信用证、抵押押款、银行票据池/资金池、保理、应收账款池融资、出口代付、出口押汇、融资租赁、网络借贷等)。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融资额度，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子公司运营资金及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来确定。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业务合作方认可的保证、抵押、质押等。
为保证公司及子公司向业务合作方申请授信或其他经营业务的顺利开展，公司2023年度为公司及子公司之间就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融资提供合计不超过19.5亿元的担保额度，担保期限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新的对外担保额度决议之日止。在上述授权期限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此外，在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因业务需要向相关方视情况提供的反担保，在此额度范围内，不再需要单独履行审议。具体担保事项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式及担保金额(%)	担保方最近一期末净资产(%)	截至2023年7月31日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期末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二、对子公司的担保预计	1.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						

证券代码:603936 证券简称:博敏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3-053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司	深圳博敏	100	87.60	5,000.00	2.00	5.43	否
2.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							
公司	江苏博敏	100	57.75	74,150.38	16.00	43.45	否
公司	楚天博敏	100	14.40	0.00	1.50	4.07	否

注：1.公司在预计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可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经营情况内部调剂使用。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处获得担保额度。新设立、收购的全资、控股子公司亦在上述额度内进行调剂。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公司办理每笔担保事宜不再单独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
注：2.担保范围包括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的担保，以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之间发生的担保。
注：3.上述额度为公司2023年度预计的新增担保额度，实际担保金额以签署担保协议约定的金额为准。2022年度担保项下仍处于担保期限的担保事项及相关金额不计入前述担保额度范围内，原担保到期后进行续担保的视为新增担保。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于2023年4月22日披露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22)、《关于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24)和2023年5月13日披露的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32)。
以下在授权范围内，深圳博敏因日常经营发展需要，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为人民币7,000万元，期限为两年，由公司深圳博敏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最高限额为人民币7,000万元整)及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等其他款项，合计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14,000万元整。

日期三年。
4.如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项下任何一笔融资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人在此不可撤销地表示认可和同意该展期，保证人仍对主合同下的各笔融资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就每笔展期的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5.若债权人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宣布债务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向债务人通知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6.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信用证和保函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三年，分次垫款的，保证期间从每笔垫款之日起分别计算。
7.商业汇票贴现的保证期间为贴现票据到期之日起三年。
8.债权人作为债务人提供的其他表内外各项金融业务，自该笔金融业务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主要是为了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进出口公司日常经营业务资金需要，有利于其稳健经营和公司进出口业务开展，符合公司整体经营规划。同时，该公司经营运作均在公司控制范围内，公司能够对其进行有效监控和管理，并及时掌握其资信状况和履约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审议程序
本次担保涉及金额及合同签订时间均在公司八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及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范围内，无需再次履行审议程序。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总额为9.35亿元(不含控股子公司对公司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7.57%。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7.04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8.29%。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截至目前未有逾期担保情况发生。
特此公告。
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30日

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0429 证券简称:强力新材 公告编号:2023-031

2023 半年度 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强力新材	股票代码	30042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殷雷鑫	殷美田、杨恒凤	
电话	0519-88388908	0519-88388908	
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遥观镇钱家工业园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遥观镇钱家工业园	
电子邮箱	ir@qionly.com	ir@qionly.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88,313,899.69	547,704,641.44	-29.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184,609.45	50,962,732.84	-129.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6,473,309.18	43,570,347.69	-160.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0,699,759.08	76,771,466.01	5.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95	0.0999	-129.8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18	0.1021	-121.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9%	2.48%	-3.2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3,745,858,092.26	3,721,493,995.06	0.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06,660,458.51	1,921,706,335.69	-0.7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单位:股
36,870	0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钱晓春	境内自然人	20.38%	105,001,175.00	78,750,881.00	数量
菅军	境内自然人	10.98%	56,572,388.00	42,429,291.00	数量
钱彬	境内自然人	2.99%	15,386,650.00	11,539,087.00	数量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7%	11,165,428.00	0.00	数量

2023 半年度 报告摘要

谢斌	境内自然人	0.81%	4,191,773.00	0.00	
陶志仁	境内自然人	0.73% <td>3,755,955.00</td> <td>0.00</td> <td></td>	3,755,955.00	0.00	
郭勇刚	境内自然人	0.51%	2,608,135.00	1,953,383.00	
李军	境内自然人	0.47%	2,412,777.00	1,869,583.00	
深圳卓华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0.41%	2,103,300.00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钱晓春和菅军系夫妻关系；钱彬系钱晓春、菅军之子；菅军和陶志仁系姐妹关系；钱彬和陶志仁是夫妻关系；李军系公司董事。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不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融资融券客户持有3,857,473股，实际合计持有4,191,773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融资融券客户持有3,727,900股，实际合计持有3,755,955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融资融券客户持有2,103,300股，实际合计持有2,103,300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融资融券客户持有1,271,100股，实际合计持有1,271,100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	强力转债	123076	2020年11月19日	2026年11月18日	84,985.29	第一年0.40%、第二年0.6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2.00%。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48.66%	47.92%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2.00	7.15

三、重要事项
无

东莞怡合达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1029 证券简称:怡合达 公告编号:2023-087

2023 半年度 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怡合达	股票代码	30102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殷雷鑫	殷美田、杨恒凤	
电话	0769-8286777-785	0769-8286777-785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横岗镇村尾路二二三3号	广东省东莞市横岗镇村尾路二二三3号	
电子邮箱	hs@yhdada.com	hs@yhdada.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527,348,713.16	1,163,869,595.65	31.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46,321,192.73	287,683,789.99	34.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45,270,123.99	244,741,028.58	41.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3,638,756.16	-68,736,113.20	148.9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	0.45	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	0.45	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30%	10.77%	1.5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3,613,138,051.75	3,425,971,344.02	5.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868,420,703.70	2,466,103,110.97	7.5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单位:股
11,343	0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金立国	境内自然人	21.53%	124,377,665	124,377,665	数量
张江	境内自然人	16.08%	92,753,127	92,753,127	数量
伟盈新能源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77%	73,798,924		数量
苏州仲耀五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1%	30,120,390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53%	20,440,606		数量
珠海高智智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7%	20,066,420		数量
分宜众志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2%	19,742,486	19,742,486	数量
分宜众志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2%	19,742,486	19,742,486	数量
东莞仁上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9%	16,140,080		数量
珠海瀚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9%	15,558,080		数量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金立国、张江为一致行动人。
2.金立国为分宜众志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宜众志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董事。
3.珠海高智智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瀚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
4.除上述情况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1108 证券简称:洁雅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2

2023 半年度 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洁雅股份	股票代码	30110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胡晓华	徐文丽	
电话	0562-6868001	0562-6868001	
办公地址	铜陵市狮子山经济开发区大地路528号	铜陵市狮子山经济开发区大地路528号	
电子邮箱	zqb@babywipes.com.cn	zqb@babywipes.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79,518,635.92	359,546,136.93	-22.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5,100,732.11	89,155,653.91	-26.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2,794,367.35	86,579,807.77	-39.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5,989,066.50	139,347,927.60	-67.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0	1.10	-27.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0	1.10	-27.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6%	5.16%	-1.5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2,099,104,731.86	2,066,863,492.46	-0.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10,403,370.53	1,779,133,963.66	1.7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单位:股
10,153	0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蔡秀文	境内自然人	52.88%	42,946,052	42,946,052	数量
铜陵明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10.29%	8,360,100	0	数量

冯燕 境内自然人 2.66% 2,164,030 2,164,030
曹曙光 境内自然人 2.29% 1,860,746 0
苏州工业园区中亿明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1.48% 1,204,926 0
其他 1.31% 1,065,082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蔡秀文先生和冯燕女士二者为夫妻关系；铜陵明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铜陵明源经济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苏州工业园区中亿明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中亿明源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二者实际控制人均为自然人杨旭阳。其余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宁波恒帅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0969 证券简称:恒帅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7

2023 半年度 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恒帅股份	股票代码	30096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殷雷鑫	殷美田、杨恒凤	
电话	0574-87950870	0574-87950870	
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长兴路399号	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长兴路399号	
电子邮箱	hsq@nptmgroup.com	hsq@nptmgroup.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98,172,023.61	322,153,125.01	23.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1,398,351.81	66,700,292.00	37.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3,978,528.87	56,460,322.99	48.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0,991,465.36	64,597,579.88	71.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4	0.83	37.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4	0.83	37.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56%	8.16%	1.